2021年5月研究生助管岗位考勤情况公示

各部门、下属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研究生担任助研 助教 助管和学生辅导员工作实施办法》（湖师院发〔2019〕14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校内研究生勤工助学管理工作实际，我校研究生助管岗位实行各部门申报—党委研工部审批—学生自愿申请—用工部门选聘和考核—党委研工部汇总及发放勤工助学报酬的管理流程。为进一步规范管理，加强对研究生助管的考核与监督，现将2021年5月研究生助管岗位的考勤情况进行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1年6月17日—21日，共3个工作日。

公示期内如有意见，请与党委研工部陆老师联系，联系电话：2322779；邮箱：02782@zjhu.edu.cn。

附件：2021年5月湖州师范学院研究生“三助一辅”岗位考勤汇总表

党委研工部

2021年6月17日